**关于汀祖精密制造产业园区域性统一评价**

**环境影响报告书（征求意见稿）公示**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》、《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》（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）有关规定，现对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进行公示，欢迎公众积极参与并提出宝贵意见。

公开信息如下：

**一、《环境影响报告书（征求意见稿）》的网络连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**

报告书网络链接：<https://pan.baidu.com/s/13lMpEX1EtbygzK9fdj8kKQ?pwd=l3fl>，提取码：l3fl；

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：

（1）联系项目委托单位获取

委托单位：鄂州市鄂城区汀祖镇人民政府；

联系电话：18296238509；

联系人：吕工；

E-mail：1967179976@qq.com。

（2）联系承担项目的环评机构获取

环评单位：武汉中地格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；

联 系 人：于工；

联系电话：18154323827；

电子信箱：513058499@qq.com；

**二、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**

本项目周边可能受影响的居民、企事业单位等组织或个人。

**三、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**

https://pan.baidu.com/s/1eqZ\_pdeMGSiBlfsdahlzSg，提取码：tqor；

**四、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**

公众可以通过信函、电子邮件的方式，在规定时间内将填写的公众意见表等提交建设单位（联系方式见“一、（1）”），公众意见表需反映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。

公众提交意见时，应当提供有效的联系方式。宜采用实名方式提交意见并提供常住地址。

对公众提交的相关个人信息，我单位将严格保密，仅用于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，未经个人信息相关权利人允许不会公开。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。

五、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

自本公告发布时间开始，10个工作日内。

鄂州市鄂城区汀祖镇人民政府

2022年3月10日